

# 國立中興大學第十二屆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員 評審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6年5月24日（星期三）上午10時

地點：本校行政大樓3樓第3會議室

主席：陳召集人德勳

記錄：陳宥里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如後附）

壹、主席報告：參與人數已達法定人數，會議開始。

貳、人事室報告：

- 一、本次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員評選委員會共計兩案討論，包括審議服務資深人員及評選績優技工工友、駐衛警察隊隊員。
- 二、服務資深人員年資採計以10年為級距，無名額限制，年資採計至105年12月31日止，符合資格同仁共9人。
- 三、依本校「資深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獎勵辦法」規定，績優技工工友每年至多遴選5名，駐衛警察隊隊員遴選至多1名。本屆各單位或員工聯署推薦績優人員候選人共計5名，其中技工工友4名，駐衛警察隊隊員1名。

三、討論提案

案由1：審議本校資深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劉淑華等9員案（附件一），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本校資深暨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獎勵辦法第2、3、6條規定辦理。
- 二、依前開辦法第6條規定略以，服務資深人員表揚係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在本校服務年資（含臨時人員年資），每滿十年以上者，不受人數限制，由人事室彙整後提請本校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評審委員會審議。
- 三、另依前開規定，本室依據人員到職資料（含臨時人員年資），採計年資至105年12月31日止，以10年為級距選定資深人員獎勵員額，本屆獎勵服務資深人員共計9人（40年1人、30年4人、20年4人）。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 2：審議本校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王馨屏等 5 員案（附件二），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本校資深暨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獎勵辦法第 2、3、4、4 之 1、5、6 條規定辦理。

二、依前開規定略以，本校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符合第 4 條規定工作表現優良，且未入選 105 年度績效獎金，或最近 3 年內績優技工工友及駐衛警察隊隊員者，由服務單位一級主管推薦或由本校編制內教職員工及駐衛警察隊隊員 10 人以上聯署推薦提請本會討論；績優技工工友每年遴選至多 5 名，駐衛警察隊隊員遴選至多 1 名。

決議：105 年度績優技工工友當選人分別為：王馨屏、陳明君、徐慧宜、詹淑婉等 4 人；績優駐衛警察隊隊員當選人為：許永照。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0 時 20 分